

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သမ္မတ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

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农字〔2021〕102号

勐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 上海市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的通知

勐海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上海市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西财农发〔2021〕76 号）文件，现将 2021 年第一批上海市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 60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，专项用于沪滇劳务协作。此款请列入 2021 年“2130599，农林水支出—扶贫—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，严格执行预算法和上海市帮扶资金项目管理、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

管理等规定，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。同时，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开展工作，确保目标完成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勐海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，预算股，国库股。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12日印发
